

证券代码：837305

证券简称：万和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东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771,9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7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许书君、周泓宇、李刚因工作事宜缺

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 XYZH2025SZAA2F0019 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5,661,797.7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286,446.91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8,837,789 股，以应分配股数 48,837,789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883,778.9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

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注册资金变更，故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黄晨庆对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做具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771,9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郭晓丹、黄超颖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